中 華 大 學

製定單位：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	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 必修英文課程抵免辦法	文件編號：HA8-3-008
公佈日期：110 年 9 月 15 日		頁次：1

110 年 9 月 15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班務會議決議通過實施

壹、內容

第一條　為使已具良好英語文能力之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以下簡稱本班)學生抵免部分英文必修相關課程，特訂定本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凡本班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得持自申請抵免日起兩年內之下列各項英檢測驗成績單正本至本班辦公室辦理抵免「英語聽講練習(一)」3 學分，逾期者視同放棄抵免權利。

1. 多益測驗 (TOEIC) 550 分(含)以上
2.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中級複試通過(含)以上
3. 托福 iBT 測驗 57 分(含)以上
4. 雅思(IELTS)測驗 4 (含)以上
5. 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LINGUASKILL) 140 分(含)以上
6. 其他英檢考試達「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R)」B1 等級以上

第三條　本辦法經班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貳、相關文件

無

參、使用表單

中華大學人文社會學院進修學士班必修英文課程抵免申請表